建信龙头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9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10月10日证监许可[2017]1792号文注册。本基金合同已于2018年1月24日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适中。在特殊市场条件下，如证券市场的成交量发生急剧萎缩、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以及其他未能预见的特殊情形下，可能导致基金资产变现困难或变现对证券资产价格造成较大冲击，发生基金份额净值波动幅度较大、无法进行正常赎回业务、基金不能实现既定的投资决策等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

本基金的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本基金投资于港股的具体风险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章节。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7月2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9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设立日期：2005年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孙志晨
联系人：郭雅莉
电话：010－66228888
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5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5%；美国信安金融服务公司，25%；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10%。

本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股东会为公司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以及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等事宜。公司章程中明确公司股东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权利，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

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并向股东会汇报。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有关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对公司基本制度的制定权和对总裁等经营管理人员的监督和奖惩权。

公司设监事会，由6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主要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情况。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孙志晨先生，董事长，1985年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6年获得长江商学院EMBA。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部证券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部、零售业务部证券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副总经理。2005年9月出任建信基金管理公司总裁，2018年4月起任建信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张军红先生，董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公司总裁。毕业于国家行政学院行政管理专业，获博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部储蓄业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总行零售业务部主任科员，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个人存款处副经理、高级副经理，总行行长办公室秘书一处高级副经理级秘书、秘书、高级经理，总行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行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总行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2017年3月出任建信基金管理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年4月起任建信基金管理公司总裁。

曹伟先生，董事，现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个人存款与投资部副总经理。1990年获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硕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储蓄证券部副总经理，北京分行安华支行副行长，北京分行西四支行副行长，北京分行朝阳支行行长，北京分行个人银行部总经理，总行个人存款与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张维义先生，董事，现任信安亚洲区总裁。1990年毕业于伦敦政治经济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12年获得华盛顿大学和复旦大学EMBA工商管理学硕士。历任新加坡公共服务委员会副处长，新加坡电信国际有限公司业务发展总监，信诚基金公司首席运营官和代总经理，英国保诚集团（马来西亚）资产管理公司首席执行官，宏利金融全球副总裁，宏利资产管理公司（台湾）首席执行官和执行董事，信安北亚地区副总裁、总裁，信安亚洲区总裁。

郑树明先生，董事，现任信安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北亚地区首席营运官。1989年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历任新加坡普华永道高级审计经理，新加坡法兴资产管理董事总经理、营运总监、执行长，爱德蒙得洛希尔亚洲有限公司市场行销总监，信安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北亚地区首席营运官。

华淑蕊女士，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毕业于吉林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历任《长春日报》新闻中心农村工作部记者，湖南卫视《听我非常道》财经节目组运营总监，锦辉控股集团公司副总裁、锦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业务七部副总经理、理财中心总经理、财富管理总监兼理财中心总经理，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光大证券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MD），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李全先生，独立董事，现任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1985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1988年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和中国农村信托投资公司职员，正大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金部总经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史亚萍女士，独立董事，现任嘉浩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1994年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获国际金融硕士；1996年毕业于耶鲁大学研究生院，获经济学硕士。先后在标准普尔国际评级公司、英国艾比国民银行、野村证券亚洲、雷曼兄弟亚洲、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美国威灵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金资本、嘉浩控股有限公司等多家金融机构担任管理职务。

邱靖之先生，独立董事，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毕业于湖南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获EMBA学位，全国会计领军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1999年10月加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现任首席合伙人。

2、监事会成员

马美芹女士，监事会主席，高级经济师，1984年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获学士学位，2009年获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1984年加入中国建设银行，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储蓄部、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部副处长、处长、资深客户经理（技术二级），总行个人金融部副总经理，总行个人存款与投资部副总经理。2018年5月起任建信基金管理公司监事会主席。

方蓉敏女士，监事，现任信安国际（亚洲）有限公司亚洲区首席律师。1990年获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学学士学位，拥有新加坡、英格兰和威尔斯以及香港地区律师从业资格。曾任英国保诚集团新市场发展区域总监和美国国际集团全球意外及健康保险副总裁等职务。

李亦军女士，监事，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机构与战略研究部经理。1992年获北京工业大学工业会计专业学士，2009年获中央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硕士。曾供职于北京北奥有限公司，中进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2004年加入中国华电集团，历任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计划财务部经理、财务部经理，企业融资部经理、机构与风险管理部经理、机构与战略研究部经理。

安晔先生，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公司信息技术总监。1995年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计算机应用系，获得学士学位。1995年8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信息技术部干部，信息技术管理部北京开发中心项目经理、代处长；2005年8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基金运营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信息技术部执行总经理、总经理，信息技术总监兼金融科技部总经理，信息技术总监。

严冰女士，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3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行政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专员。2005年8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专员、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刘颖女士，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审计部总经理。199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获学士学位；2010年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资深会员。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高级经理。2006年12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监察稽核部监察稽核专员、稽核主管、资深稽核员、内控合规部副总经理、内控合规部副总经理兼内控合规部审计部（二级部）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

3、公司高管人员

张军红先生，总裁（简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

曲寅军先生，副总裁，硕士。1999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历任审计部科员、副主任科员、团委主任科员、重组改制办公室高级副经理、行长办公室高级副经理；2005年9月起就职于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董事会秘书兼综合管理部总监、投资管理部副总监、专户投资部总监和首席战略官；2013年8月至2015年7月，任我公司控股子公司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8月6日至2019年3月13日任我公司副总裁，2015年8月至2017年11月30日专任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1月30日至2018年11月1日兼任建信资本管理公司董事长。2019年3月从我公司离任。

张威威先生，副总裁，硕士。1997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从事个人零售业务，2001年1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个人金融部，从事证券基金销售业务，任高级副经理；2005年9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一直从事基金销售管理工作，历任市场营销部副总监（主持工作）、总监、公司首席市场官等职务。2015年8月6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

吴曙明先生，副总裁，硕士。1992年7月至1996年8月在湖南省物资贸易总公司工作；1999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先后在总行营业部、金融机构部、机构业务部从事信贷业务和证券业务，历任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机构业务部高级副经理等职；2006年3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并兼任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8月6日起任我公司督察长，2016年12月23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

吴灵玲女士，副总裁，硕士。1996年7月至1998年9月在福建省东海经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1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人力资源部，历任副主任科员、业务经理、高级经理助理；2005年9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总监助理、副总监、总监、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16年12月23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

马勇先生，副总裁，硕士。1993年8月至1995年8月在江苏省机械研究设计院工作。1998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秘书、高级经理级秘书，高端客户部总经理助理，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建行黑龙江省分行副行长等职务。2018年8月30日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11月13日起任副总裁；2018年11月1日起兼任我公司控股子公司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4、督察长

吴曙明先生，督察长（简历请参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基金经理

姚锦女士，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博士。曾任天津通广三星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年5月至2011年5月任天弘基金管理公司研究员、研究部副主管、研究部主管、投资部副总经理兼研究总监等职，2009年3月17日至2011年3月3日担任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年12月17日至2011年5月5日任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历任建信基金管理公司研究部首席策略分析师、权益投资部副总经理兼研究部首席策略分析师、权益投资部总经理。2012年2月17日起任建信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8月14日至2014年3月6日任建信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1月20日起任建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该基金于1月23日起转型为建信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姚锦继续担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6月9日至2018年9月12日任建信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1月24日起任建信龙头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刘克飞先生，硕士。2012年6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工程专业，同年7月加入建信基金，历任助理研究员、初级研究员、研究员、研究部总经理助理。2018年3月6日起任建信龙头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6、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张军红先生，总裁。
姚锦女士，权益投资部总经理。
李菁女士，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
乔梁先生，研究部总经理。
许杰先生，权益投资部副总经理。
朱虹女士，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
陶灿先生，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7、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日期：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注册资本：32,479,411.7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8121816
联系人：贺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总行设在北京。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农业银行整体改制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9年1月15日依法成立。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原中国农业银行全部资产、负债、业务、机构网点和员工。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中国城乡，成为国内网点最多、业务辐射范围最广，服务领域最广，服务对象最多，业务功能齐全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之一。在海外，中国农业银行同样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了良好的信誉，每年位居《财富》世界500强企业之列。作为一家城乡并举、联通国际、功能齐备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一贯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持审慎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立足县域和城市两大市场，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着力打造“伴你成长”服务品牌，依托覆盖全国的分支机构、庞大的电子化网络和多元化的金融产品，致力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与广大客户共创价值、共同成长。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第一批开展托管业务的国内商业银行，经验丰富，服务优质，业绩突出，2004年被英国《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2007年中国农业银行通过了美国SAS70内部控制审计，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SAS70审计报告。自2010年起中国农业银行连续通过托管业务国际内控标准（ISAE3402）认证，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国农业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中国农业银行着力加强能力建设，品牌声誉进一步提升，在2010年首届“‘金牌理财’TOP10颁奖盛典”中成绩突出，获“最佳托管银行”奖。2010年再次荣获《首席财务官》杂志颁发的“最佳资产托管奖”。2012年荣获第十届中国财经风云榜“最佳资产托管银行”称号；2013年至2017年连续荣获上海清算所授予的“托管银行优秀奖”和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授予的“优秀托管机构奖”称号；2015年、2016年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养老金业务最佳发展奖”称号；2018年荣获中国基金报授予的公募基金20年“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2019年荣获证券时报授予的“2019年度资产托管银行天玑奖”称号。

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于1998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2014年更名为托管业务部/养老金管理中心，内设综合管理部、业务管理部、客户一部、客户二部、客户三部、客户四部、风险合规部、产品研发与信息技术部、营运一部、营运二部、市场营销部、内控监管部、账户管理部，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托管业务系统

（二）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近240名，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30余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服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均有20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2019年6月30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473只。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以及网上交易平台。

（1）直销柜台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孙志晨
联系人：郭雅莉
电话：010－66228800

（2）网上交易平台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办理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定期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

基金管理人网址：www.ccbfund.cn。

2、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刘连舸
客服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彭纯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95559.com.cn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传真：0755－83195049
网址：www.cmbchina.com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7）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公司网站：www.cebbank.com

（8）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高国富
客服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9）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法定代表人：马勇
客户服务热线：400－166－1188
网址：http://www.jrj.com.cn/

（10）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www. Licaike.com

（11）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层01、02、03室
法定代表人：冷飞
客户服务热线：021－50810673
网址：http:// www.wacaijijin.com

（12）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0号1幢1层101
法定代表人：张旭阳
客户服务热线：95055－9
网址：https://www.baiyingfund.com/

（13）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14）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1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1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17）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18）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19）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61号10号楼12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客户服务热线：400－921－7755
网址：www.leadbank.com.cn

（20）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刘汉青
客户服务热线：95177
网址：http://www.snjijin.com

（21）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法定代表人：周斌
客户服务电话：4007868868
网址：www.chtfund.com

（22）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户服务热线：010－56282140
网址：www.hcjijin.com

（23）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735号03室
法定代表人：蒋煜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866
网址：www.shengshiview.com

（24）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9号国际大厦A座1504/1505室。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9868
网址：http://www.tdyhfund.com/

（25）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丁东华
客户服务热线：400－111－0889
网址：www.gomefund.com

（26）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5层518室
法定代表人：李昭琛
客户服务热线：010－62675369
网址：https://trade.xincai.com/web/promote

（27）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500号万得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203
网址：www.windmoney.com.cn

（28）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1807－5室
法定代表人：张晶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19
网址：www.chinapnr.com

（29）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113号景山财富中心341
法定代表人：季长军
客户服务电话：400－819－6665
网址： www.buyforyou.com.cn

（30）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法定代表人：郑毓栋
客户服务电话：400－618－0707
网址：http://www.hongdianfund.com/

（31）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中洲大厦35层01B、02、03、04单位
法定代表人：刘鹏宇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999913
网址：http://www.fujiwealth.cn/

（32）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 www.lufunds.com /

（33）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2105室
法定代表人：姚杨
客户服务热线：400－928－2266
网址：https://www.dtfunds.com/

（34）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户服务热线：020－89629066
网址：http://www.yingmi.cn/

（35）奕丰金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客户服务热线：400－684－0500
网址：https:// www.ifastps.com.cn

（36）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客户服务热线：4000－618－518
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37）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霍达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38）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citics.com

（39）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4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客户服务电话：0431－96688、0431－85096733
网址：www.nesc.cn

（41）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bhzq.com

（4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43）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4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4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46）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周健男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47）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新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48）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336号
法定代表人：李俊杰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49）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021）962503
网址：www.htsec.com

（50）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222号安联大厦34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客户服务电话：0755－82825555
网址：www.axzq.com.cn

（51）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306号荣超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338
网址：stock.pingan.com

（52）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2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层
法定代表人：刘宛晨
客户服务电话：0731－4403340
网址：www.cfzq.com

（53）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11至18层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客户服务电话：95390
网址：www.hrsec.com.cn

（54）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客户服务电话：400 9908 826
网址：www.citicsf.com

（55）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其他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孙志晨
联系人：郑文广
电话：010－66228888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 31358666
传真：021－ 31358600
联系人：陆奇
经办律师：黎明、陆奇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人：沈兆杰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康玮、陈熹

四、基金的名称

建信龙头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积极挖掘A股市场和港股市场（通过港股通）所蕴含的投资机会，重点投资沪港深股票市场各细分行业中的龙头公司，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依法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债（含分离交易可转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含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债券回购、权证、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0－50%），投资于龙头企业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有以下6方面内容：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以追求基金资产收益长期增长为目标，根据宏观经济趋势、市场政策、资产估值水平、外围主要经济体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运行状况等因素的变化在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内进行适度动态配置，力争获得与所承担的风险相匹配的收益。

2、股票投资策略

（1）龙头企业上市公司的界定

龙头企业上市公司是指在行业里综合实力（包括科研实力、生产组织能力和市场营销能力等）优势明显、市场占有率和盈利水平超越行业平均水平、能够引领行业发展的一类上市公司。本基金通过企业的S型生命曲线分析和选择龙头企业。通过对龙头企业上市公司的投资，帮助投资者分享中国经济和所处行业的成长硕果。

企业的S型生命曲线将单个企业的发展划分为投入期、成长期、成熟期和衰退期。本基金将通过定性和定量的手段精选沪港深市场里处于成长期和成熟期的龙头企业，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取得相应的投资回报。

1）在企业的成长期综合判断选择可投资的龙头企业

当公司经营跨越过商业化批量生产的时点之后，进入成长期。这一时期的特点是：所处行业整体处于高速发展阶段，而龙头企业会有更高的收入增长速度。考虑到成长期行业发展空间及市场增速的不同，可以将成长期再次划分为两阶段：

a.在成长期的第一阶段，行业高速增长、行业内竞争激烈，但龙头企业的市场渗透率却能够不断提升，能够不断地扩大其市场份额。在这一阶段，龙头企业的核心选择标准是“市占率”水平，市场占有率较高的成长期企业相对具有较高的投资价值。

b.在成长期的第二阶段，龙头企业所处行业的发展空间及市场增速已经被市场充分认知，能够维持中高速发展，同时行业竞争格局已经相对稳定，龙头企业的地位已经确立。在这一阶段，龙头企业的核心选择标准是业绩增长的确定性，具有连续确定性业绩增长的成长期将具有较高的投资价值。

挖掘到成长期的龙头企业之后，本基金将综合判断其业绩增长和估值的匹配性，将在其业绩增长和估值较为匹配的时候投资该上市公司的股票。

2）在龙头企业进入成熟期后，根据各项指标选择可投资的成熟期龙头企业

当行业市场增速已经被市场充分预期到且行业竞争格局已经稳固之后，龙头企业进入成熟期。表现为收入增速放缓，但对利润率的诉求提升。在这一阶段，可以按产品的最终使用把公司分为投资驱动型和消费驱动型两类企业。

a.投资驱动型成熟期龙头企业的选择标准是资产负债表的健康程度，比如资产负债率较低、应收帐款较少、负债短期偿还压力不大等。资产负债表相对比较健康的投资驱动型龙头企业将进入本基金的投资标的待选库；

b.消费驱动型成熟期龙头企业的选择标准是盈利的持续改善能力，具有持续的盈利改善能力的消费驱动型龙头企业将进入本基金的投资标的待选库；

本基金将根据成熟期龙头企业的上述特征，选择其中净资产收益率较高的上市公司，综合分析其增长动力的来源和持续性，并选择在合适的时机投资该上市公司的股票。

（2）个股投资策略

在个股选择上，本基金依据不同生命周期阶段里龙头公司所具备的特征，自下而上精选具有核心竞争力、市场份额领先、盈利能力相对较强、抗风险能力较强、能够引领行业发展的公司构建投资组合。

另外，A股市场和港股市场互联互通机制的开通将为港股带来长期的价值重估机遇，在港股的投资上，本基金将根据生命周期的不同阶段投资港股中的龙头企业，同时将重点考察港股龙头企业相对同类A股龙头企业折溢价情况，精选出具有较大估值折价的龙头港股公司。

3、债券投资组合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同时根据需要进行积极操作，以提高基金收益。本基金将主要采取以下积极管理策略：

（1）久期调整策略

根据对市场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提高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降低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

（2）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

在久期确定的基础上，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采用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根据国债、金融债、公司债、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不同类属债券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增持价值被相对低估的类属债券，减持价值被相对高估的类属债券，借以取得较高收益。

（4）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着重对可转换债券对应的基础股票进行分析与研究，对那些有着较好盈利能力或成长前景的上市公司的转债进行重点选择，并在对应可转换债券估值合理的前提下集中投资，以分享正股上涨带来的收益。同时，本基金还将密切跟踪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从财务压力、融资安排、未来的投资计划等方面判断上市公司对转股价的修正和转股意愿。

（5）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主要是通过网下申购和网上申购的方式。在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认股权证可上市交易后的10个交易日内全部卖出，分离后的公司债券作为普通的企业债券进行投资。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权证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配以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本基金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流动性及风险收益特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进行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操作。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2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97,157,927.35	84.35
	其中：股票	297,157,927.35	84.35
2	基金投资	－	0.00
3	固定收益投资	－	0.00
	其中：债券	－	0.00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4	贵金属投资	－	0.00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4,221,264.66	15.39
8	其他资产	902,593.59	0.26
9	合计	352,281,785.60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93,038.35	0.06
C	制造业	170,717,661.85	48.8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5,381,079.12	4.4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470,828.46	0.9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787,035.81	0.51
J	金融业	34,921,044.94	9.98
K	房地产业	21,682,908.00	6.2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456,631.40	4.7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106.60	0.01
S	综合	－	－
	合计	264,633,334.53	75.65

注：以上行业分类以2019年6月30日的证监会行业分类标准为依据。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Materials材料	－	0.00
Consumer Discretionary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4,677,259.05	4.20
Consumer Staples 日常消费品	7,519,228.12	2.15
Energy能源	－	0.00
Financials金融	－	0.00
Health Care 医疗保健	－	0.00
Industrials工业	8,684,214.64	2.48
Information Technology 信息技术	－	0.00
Telecommunication Services 通讯服务	1,643,891.01	0.47
Utilities公用事业	－	0.00
Real Estate 房地产	－	0.00
合计	32,524,592.82	9.30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58	五粮液	278,100	32,801,895.00	9.38
2	601398	工商银行	4,713,100	27,760,159.00	7.94
3	000333	美的集团	528,690	27,417,863.40	7.84
4	000651	格力电器	431,793	23,748,615.00	6.79
5	000661	长春高新	67,500	22,815,000.00	6.52
6	000961	中南建设	2,503,800	21,682,908.00	6.20
7	601888	中国国旅	185,636	16,456,631.40	4.70
8	601933	永辉超市	1,506,472	15,381,079.12	4.40
9	300760	迈瑞医疗	94,199	15,373,276.80	4.39
10	02020	安踏体育	311,000	14,677,259.05	4.20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该报告期内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披露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51,630.5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231,200.00
4	应收利息	9,383.40
5	应收申购款	10,379.6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02,593.59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9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18年12月31日	－21.74%	1.09%	－21.81%	1.03%	0.07%	0.06%
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	29.18%	1.52%	18.27%	1.07%	10.91%	0.45%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19年6月30日	1.10%	1.26%	－7.52%	1.05%	8.62%	0.21%

十三、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申购费与赎回费

1、申购费用

投资人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用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50%
100万元≤M＜200万元	1.20%
200万元≤M＜500万元	0.8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赎回费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并按照持有期限的不同将赎回费按照不同比例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的其余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
7日≤N＜30日	0.75%
30日≤N＜1年	0.50%
1年≤N＜2年	0.25%
N≥2年	0

注：一年为365日。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对于持有期少于30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全额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75%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3个月但小于6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50%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6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25%归入基金财产（注：一个月为30日）。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赎回费率。

5、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本基金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则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四）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1、申购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采用前端收费模式（即申购基金时缴纳申购费）。

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方式如下：

（1）申购费用为比例费用时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申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计算方法为：
申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某投资人投资5万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元，则可得到的基金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50,000/（1+1.50%）=49,261.08元
申购费用＝50,000－49,261.08=738.92元
申购份额＝49,261.08/1.0500=46,915.31份

即：投资人投资5万元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元，则其可得到46,915.31份基金份额。

2、赎回金额的计算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赎回本基金时缴纳赎回费用。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某投资人赎回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持有时间为60日，赎回适用费率为0.50%，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1480元，则其可得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金额＝10,000×1.1480＝11,480元
赎回费用＝11,480×0.50%＝57.40元
赎回金额＝11,480－57.40＝11,422.60元

即：投资人赎回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持有时间为60日，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148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11,422.60元。

3、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五）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基金的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
9、因投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六）基金费用的费率、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不可抗力、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不可抗力、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10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七）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八）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1、更新了“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概况”和“主要人员情况”中监事的信息。

2、更新了“第四部分：基金托管人”的主要人员情况及相关业务经营情况。

3、在“第五部分：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的相关信息。

4、更新了“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5、更新了“第十部分：基金的业绩”，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6、更新了“第二十二部分：其他应披露事项”，添加了期间涉及本基金和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临时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